附件1

**兰州大学法学院专业实习流程图**

**《实习评定表》与结果信息汇总**

（教学秘书、班主任、班长、实习小组组长负责）

**实习总结暨表彰大会**

（实习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人员）

**实习工作总结**

（实习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人员）

**实习论文写作与鉴定**

（教学秘书、指导老师、班长负责）

**汇总实习回执与《学生实习信息统计表》**

（教学秘书、班主任、班长、实习小组组长负责）

**实习方案、经费预算、实习安排信息等动态备案**

（实训中心）

**带队到实习单位进行实习工作交接事宜**

（实训中心、班主任）

**召开实习动员大会暨与实习单位见面交接大会**

（主管副院长、副书记与实训中心）

**确定参加统一实习和免于实习的学生详细信息名单**

（教学秘书、辅导员、班主任、实习班班长）

**确定并落实实习单位目录和可接受实习生数量**

（主管副院长、副书记与实训中心）

**确定并公布实习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**

（主管副院长、副书记、实训中心、实习班班主任、辅导员、教学秘书）